

白云区学前教育基础设施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评标报告（综合评审组）

一、基本情况

由广州市白云区教育综合服务中心负责的白云区学前教育基础设施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编号：JG2024-6243）项目招标工作，由我单位（自主招标/委托招标，招标代理机构为：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见证下进行公开招标。项目于2024年11月20日00时00分至2024年12月10日14时00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

二、投标登记和开标

本项目于2024年11月20日00时00分至2024年12月10日14时00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接受投标登记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于2024年12月10日13时45分至2024年12月10日14时00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04开标室（天润路333号）进行投标文件电子光盘（备用）递交，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2月10日14时00分）到达后进行投标文件解密，随后开标。在规定的时间内，共有5家投标单位进行了投标登记，其中有5家单位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了投标文件，具体单位如下：1、（主）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成）云启勘测设计有限公司；2、（主）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成）湖北天工建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成）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3、（主）广州市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中建新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建规

划设计院有限公司；4、(主)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岩土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成)建学建筑与工程设计所有限公司；5、(主)广东长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鸿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成)云坤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详见《开标记录表》、《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系统分析结论表》、《异议记录表》)

三、综合评审组评标委员会组成

综合评审组评标会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 10 时 00 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17 评标室进行，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具体评标专家名单如下：

综合评审组评标委员会组长

综合评审组评标委员会成员

四、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取的评标办法为综合评估法，具体评标办法及标准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五、评审情况

1、形式审查及资格审查：综合评审组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审查及资格审查，同时汇总资格审查情况，编写资格审查报告。经审查，5 家单位通过形式审查及资格审查。（详见《形式评审记录表》、《形式评审汇总表》、《资格评审记录表》、《资格评审汇总表》、《资格审查情况报告》）

2、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审查：综合评审组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形式审查及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审查。被否决的投标文件不参与下一阶段评审，不参与评标参考价的计算。经审查，5 家单位通

过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审查。（详见《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评审记录表》、《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评审汇总表》）

3、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综合评审组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技术部分评分表》，对通过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评分，汇总每个投标人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详细审查得分，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详见《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记录表》、《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审汇总表》）

4、投标报价算术校核：综合评审组评委汇总勘察设计评审组的响应性评审结果，未通过勘察设计方案响应性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再进行投标报价评审，也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随后，综合评审组评委对通过形式审查、资格审查、勘察设计方案响应性审查和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审查的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校核。（详见《算术复核记录表》）

5、投标报价评分：综合评审组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报价得分评审标准，对通过形式审查、资格审查、勘察设计方案响应性审查和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且经算术校核的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进行计算、评分，得出投标报价得分。（详见《报价打分记录表》、《投标报价综合评分表》）

6、评审汇总：综合评审组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构成，按勘察设计方案得分×权重 10%+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权重 45%+投标报价得分×权重 45%的权重比例计算得出各部分的得分，然后汇总各有效投标文件的总分，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只有通过形式审查、资格审查、勘察设计方案响应性审查和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方可计算总分。总分相

同的，以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高的排前；总分与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报价较低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按中标候选人数量规定，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评标委员会应按排序先后，向招标人推荐前3名投标人依次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至第三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详见《得分汇总记录表》、《推荐中标候选人记录表》）

六、废标情况说明

无

七、评审结果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及招标文件规定，推荐本项目的三名中标候选人名单如下：

第一中标候选人：（主）广州市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中新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总分：93.91，投标总报价：168335200.00 元；

第二中标候选人：（主）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成）云启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总分：92.25，投标总报价：168681900.00 元；

第三中标候选人：（主）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成）湖北天工建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成）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总分：85.54，投标总报价：168582800.00 元。

综合评审组评标委员会签名：

2024 年 12 月 11 日